

市公安局举行警务装备发放仪式

本报记者 刘鹰 摄影报道

为提升辽源公安快速反应能力和执法执勤效能,给基层一线单位打击犯罪、维护稳定提供强有力支持,9月14日上午,市公安局举行了警务装备发放仪式。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段于建出席仪式并讲话。

段于建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牢固树立“以装备促战力”思想,统筹抓好各项公安工作,全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为新动力,认真落实市委七届九次全会精神,坚持“四新”发展要求,扎实做好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要进一步完善警用装备管理办



市公安局举行警务装备发放仪式。

法、规范流程,合理使用和妥善保管警用装备,既要满足需要,又要节约使用,防止积压、浪费和流失,切实提高装备使用效益,真正把先进装备转化为现实战斗力、转化为加强治安防控的坚固基石。

段于建强调,全市公安机关要以全警实战大练兵为抓手,最大限度发挥警务装备助力实战作用,持续推动警务专业化实战化建设,不断提升民警专业素质和实战能力,全力打造“四型”过硬警队,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全力推动新时代辽源公安工作再上新台阶、再展新风采、再创新辉煌。

“当个娘家亲、婆家热的‘乖媳妇’”

省报记者隋二龙被评为“辽源好人”

人们说,隋二龙是“三权”在上部门处理条块关系的好榜样

本报讯(记者 田薇蕾)9月9日,“辽源好人”2019年度人物揭晓,《吉林日报》驻辽源记者站站长隋二龙榜上有名。一个外乡人竟然被评为“辽源好人”?手捧鲜花、怀抱奖杯的他几度哽咽,觉得自己那惭愧的心平复了许多……顾不上小家,顾了“娘家”顾“婆家”的赤诚之心得到高度认可。

2012年,隋二龙任《吉林日报》驻辽源记者站站长,至今已逾8年多。人、财、物三权在上,实行条块管理的部门如何更好地融入地方?那时,隋二龙有自己的观点:“《吉林日报》把自己派到辽源,首先要摆正位置,到辽源就是辽源人,就是为辽源服务的,不能以省报记者自居,也不能拿处级干部的架子,更不能把自己当局外人。要想党委和政府之所想,急各部门各单位之所急,为辽源发展鼓与呼,以辽源发展为己任。如果说《吉林日报》是我的‘娘家’,那么辽源就是我的‘婆家’,那么辽源就是我的‘家’。自己要当娘家亲婆家热的‘乖媳妇’。”因此,工作中,隋二龙在全省的“嘴”,把新闻宣传工作做到了家。

近两年,辽源市委、市政府提出“三百工程”建设,即万亩造林工程、万亩良田建设工程、百公里河道治理工程。目的是在做好生态保护的同时,着力把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在此之前,辽源曾因治污不

利受到国家通报批评。隋二龙想,报道好“三百工程”既符合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又能为辽源打好治污翻身仗提振全市上下士气,具有特殊意义。因此,他跟踪“三百工程”进行深入报道。先后在《吉林日报》刊发了《抒写高质量发展生态担当》《探索高质量绿色发展新路径》《沃野欢歌——辽源市百万亩良田建设工程纪实》等10余篇重磅报道,共撰写刊发5个专版,累计发表各类稿件56篇;新媒体稿件33篇。同时,多篇稿件被新华网、人民网、搜狐网、新浪网,以及学习强国、农业农村部等网站转载,为市委、市政府鼓劲儿,为老百姓提气,为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在精准把握市委、市政府工作脉搏的同时,隋二龙俯下身,深入基层,忘我采访。9月8日,“海神”强台风即将来临,市委、市政府作出部署,社区、乡村落实得怎么样?他带领记者冒雨往返300多公里,深入东丰县黄河镇、东辽县泉太镇、龙山区寿山镇、西安区仙城街道等易发洪灾村镇和社区了解情况,拍照、录视频、写报道,衣服湿了干、干了又湿……稿件《战“海神”:辽源风雨坚守》当天在新华网、彩练新闻等新媒体推出,第二天在《吉林日报》刊发。隋二龙就是这样尽职尽责,不做局外人,把宣传工作做到市委、市政府及全市人民的心坎儿上。

8年来,隋二龙异地坚守,家里照顾老人、经管孩子都成了妻子一个人的事,就连母亲去世也没能看上最后一眼,父亲病重到离世仅陪伴了3天。他踏遍了辽源山山水水,累计行程70余万公里,在辽源这个小地区,他带领记者一年的发稿量相当于其他几个大地区记者站的总和。在《吉林日报》累计刊发379个专版,45个头版头条、5284篇稿件、2058张新闻图片,为宣传辽源作出了重要贡献。

强烈的大局意识,使隋二龙不在部门利益上兜圈子,做“乖媳妇”受到“娘家婆家”双方认可和赞扬,被《吉林日报》评为“十佳记者”;被辽源市评为“辽源好人”2019年度人物。

尚品格和廉洁操守。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全面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完善政策规定,引导和督促领导干部主动规范、自我规范。对新任职党员领导干部及时开展廉政谈话。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以案明纪、以案为戒,以案促改。

党委(党组)要负起主体责任,结合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发展稳定等各方面工作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督促指导,推动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加强考核评估,通过听取意见、随机访谈测评,了解党员、群众评价,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上级党组织要派人列席下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专题学习研讨会等,加强具体指导。领导干部要走在前、作表率,既抓自身又抓下级,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推动全党形成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敢于担当作为的浓厚氛围。

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

(上接第一版)

五、聚焦破解重点难点问题加强调查研究。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把调查研究贯穿工作谋划、决策和执行全过程,贯穿发现和解决问题、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全过程。县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当前正在做的事情,着眼解决实际问题,每年研究确定若干重点调研课题。领导干部要结合分管工作领题调研,自己撰写或主持起草调研报告。调研结束后,领导班子要研究分析问题症结、提出政策措施,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的实招硬招。坚持问题导向,哪些方面问题突出就聚焦哪些方面调研,问题出在哪个环节就重点在哪个环节调研。对调研发现的问题,能解决的马上解决,一时解决不了的要有时限。加强调研统筹,改进调研作风,防止扎堆调研、作秀调研,不增加基层负担。

六、坚持不懈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记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真心实意帮

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省、市、县党政领导班子要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问题,制定年度民生实事计划。采取适当方式公开方案、进度和结果,接受群众评价和监督。完善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要建立健全基层联系点,联系时间一般不少于1年,各层级联系点一般不重复交叉。领导干部每年深入联系点至少1次。围绕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联系点工作,了解社情民意,帮助建强基层组织,谋划发展思路、解决发展难题。推行党员志愿服务,组织党员结合实际参加党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鼓励和指导在职党员到工作地或居住地党组织报到为群众服务。把联系服务群众与经常性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在解决实际问题中教育引导群众、组织凝聚群众,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七、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各地区各部门各

单位要把树立正确政绩观的要求具体化,改进领导方式和工作方法,决不做自以为领导满意却让群众失望的蠢事。重点整治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装样子、做选择、搞变通,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特别是漠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发文开会不切实际,落实工作重“形”不重“效”、重“痕”不重“绩”,督查检查考核大范围要台账资料,多头重复向基层派任务要表格等问题。通过明察暗访、监督举报、重点督办,严肃查处典型问题。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每年要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整治情况进行自查,加强督促整改。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新表现、新动向进行梳理,作为下一年度整治重点任务,持续深化整治,防止反弹回潮。

八、开展常态化专项整治。开展专项整治是解决工作中突出问题的有效方法和重要抓手。聚焦动摇党的根基、阻碍党的事业的各种问题,列出重点,集中整治。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要综合分析民意收集、信访反映、

巡视巡察、调查研究等方面情况,每年确定若干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加强部门联动、上下互动,整体推进问题解决。适时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对问题较多的地区和单位重点访谈,对专项整治不力或搞形式走过场的严肃批评、督促改正。

九、督促党员、干部遵规守纪、廉洁从政。督促党员、干部正确处理公私、义利、是非、情法、亲清、俭奢、苦乐、得失的关系,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党员领导干部要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等,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班子议事决策规则,落实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确保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自查自纠,驰而不息改进作风。注意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保持共产党人的高

尚品格和廉洁操守。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全面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完善政策规定,引导和督促领导干部主动规范、自我规范。对新任职党员领导干部及时开展廉政谈话。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以案明纪、以案为戒,以案促改。

党委(党组)要负起主体责任,结合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改革发展稳定等各方面工作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督促指导,推动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加强考核评估,通过听取意见、随机访谈测评,了解党员、群众评价,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上级党组织要派人列席下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专题学习研讨会等,加强具体指导。领导干部要走在前、作表率,既抓自身又抓下级,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推动全党形成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初心使命、敢于担当作为的浓厚氛围。

市管干部任职前公示公告

(2020年第3号)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对侯艳丽等同志进行任职前公示。

侯艳丽,女,1976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西安区委副书记、区长。现任辽源市西安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郑秀杰,女,1973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辽源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信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辽源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刘爱国,男,1979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曾任团市委副书记、党组成员。现任共青团辽源市委副书记。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刘洪涛,男,1973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辽源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党委委员。现任辽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田秀梅,女,1966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市非税收入管理局局长、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党组成员。现任辽源市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李东,男,1967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辽源市林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郭珍珠,女,1972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曾任辽源日报社副总编辑、党组成员。现任辽源日报社副总编辑。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姜宏斌,男,1979年3月出生,满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曾任辽源市林业局局长、党组成员。现任辽源市林业局局长、党组成员。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在职大学学历。曾任西安区委副书记。现任辽源市西安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拟任正处级领导职务。

孟祥才,男,1974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辽源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辽源市监察委员会四级调研员。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刘晓峰,男,1973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曾任市信访局调研员。现任辽源市信访局四级调研员。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孙周,男,1978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现任中共辽源市委组织部干部一科科长。拟任县(区)党委常委。

刘程邈,女,1982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现任辽源市农业农村局(市畜牧业管理局)办公室主任。拟任县(区)党委常委。

牟秀城,男,1972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省委党校大学学历。现任辽源市西安区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拟任县(区)人大常委会副职候选人。

孙红岩,男,1969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任中共辽源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辽源市监察委员会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正科级)。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王利勇,男,1980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现任中共辽源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综合科科长。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葛秀明,男,1972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辽源市财政局预算科科长。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裴占龙,男,1969

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现任辽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科科长。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邵忠国,男,1968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现任辽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左洪梅,女,1972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省委党校大学学历。现任政协辽源市委员会办公室(研究室)综合科科长。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杨旭,男,1963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专学历。现任辽源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主任。拟任副处级领导职务。

姚钰铁,男,1975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现任中共辽源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辽源市监察委员会驻市委监督执纪检查组组长(正科级)。拟任市属企业副职。

王健澄,男,1971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现任辽源市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拟任市属二级企业正职。

对公示对象如有不同意见,请于9月22日前以信函、电话、短信、网上举报等方式向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室(举报电话:13324377868)反映。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应签署真实姓名并告知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辽源市辽河大街4227号,市委办大楼

邮编:136200

举报电话:

(0437)12380

短信举报平台:

13324377868

举报网站: http://

www.jl12380.gov.cn/ly

公示截止时间

为2020年9月22日。

中共辽源市委组织部

2020年9月15日

城市节残疾人收“好礼”

本报讯(记者 李及肃)“真是太感谢党和政府的好政策、感谢残联组织的关怀,为我们残疾人提供免费上门服务的机会。”63岁的肢体残疾人王某华在残联工作人员的搀扶下,一边说着感谢的话。王某华说:“因为身体原因,平时根本就舍不得花钱体检,托共产党的福,十来项检查一分钱都没掏。”9月11日,龙山区北寿街道院

内,龙山区辖区内的残疾人在残联工作人员的帮助下,有序接受省残疾人康复中心医疗队的免费义诊体检活动。

记者了解到,我市城市节期间,市残联根据省、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0年扶贫日活动的部署,立足我市残疾人康复需求,邀请吉林省残疾人康复中心医疗队来我市开展免费义诊体检活动。医疗队一行16人,自

带长达16米体检车,于9月8日抵达辽源后,分别在东辽县、西安区、龙山区免费为400余名残疾人进行体检、健康咨询。对不能下床的重度残疾人,医疗队驱车前往进行上门服务。残疾人及其家属表示,城市节期间,市残联组织这样的活动,给残疾人送来了健康和温暖,大家对这样的活动十分满意,感谢党和政府时时刻刻关爱残疾人。

扫黑除恶 全民参与 重要线索 予以奖励

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电话: 0431-12389 0431-82097213 举报地址: 长春市工农大路605号吉林省公安厅扫黑办 来信来访: 市扫黑办 市扫黑办 3280039 110、3282363 市委扫黑办: 3313266 网络举报: QQ号: 3596352193 微信号: ljbshhsheix110 电子邮箱: 3596352193@qq.com 二维码

市公安局扫黑办 线索举报电话(辽源市人民大街4456号市公安局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 电话举报: 3280039 市扫黑办: 110、3282363 市委扫黑办: 3313266 网络举报: QQ号: 3596352193 微信号: ljbshhsheix110 电子邮箱: 3596352193@qq.com 二维码

市公安局扫黑办 线索举报电话(辽源市人民大街4456号市公安局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 电话举报: 3280039 市扫黑办: 110、3282363 市委扫黑办: 3313266 网络举报: QQ号: 3596352193 微信号: ljbshhsheix110 电子邮箱: 3596352193@qq.com 二维码

辽源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通报

9月14日0-24时,辽源市无新增确诊病例,无新增疑似病例。

截至9月14日24时,辽源市累计确诊病例7例,累计治愈出院7例,无疑似病例。

提醒广大群众,清零不等于疫情结束,当前境

外疫情形势严峻,请一定不要放松警惕。要提高防范意识,做好个人防护,保护好自己和家人的健康。

辽源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9月15日

东辽联社全面做好减值系统上线准备工作

本报讯 按照省联社新金融工具减值培训会议部署,近日,东辽联社启动减值系统上线准备工作。

加强转培训学习。组织有关人员学习贯彻省联社培训会议精神,细化解读金融资产减值计提范围、阶段划分、

基本计量模型实务运用等内容,确保减值系统上线工作准确、执行清楚。明确目标任务。根据贷款数据确定测试范围,以2019年年末数据为时点,选取五级分类不良贷款、非标业务进行测算,填制信贷、非标单项减值计提算

模板。严格执行准则制度。按照《吉林农信——新金融工具减值字段整理》《信贷、非标单项减值计提计算模板》要求,保证涉及金融资产类别信息准确并与季末报表数据一致,为减值系统顺利上线奠定基础。(张静)